

“夜经济”升腾夏日“烟火气”

●本报记者 祁晓燕 实习记者 刘艳霞 文/图



中山西路转角巷
潮玩步行街



金游城商圈特色手工饮品深受市民喜爱



市民正在购买冰淇淋



赛罕区丰州路金游城商圈

夏意渐浓,夜幕降临,呼和浩特市各大商圈、夜市人头攒动,忙碌了一天的人们走出家门,趁着晚风的凉意,吃饭、购物、娱乐,享受夜晚的轻松与惬意,浓郁的烟火气让城市的夜晚“亮”了起来,商圈“火”了起来。

近日,记者来到回民区宽巷子,看到不少店铺门口已经排起了长队。夜幕下的宽巷子,流光溢彩、烟火升腾。新喷刷的彩色人行道干净整洁,粉刷后的灰色墙体和亮化的店铺门头美观大方,烤串发出滋滋声响,美食的味道香气四溢。食客们闲走在巷子内,选购着心仪的特色美食,在烟火气中尽享生活的美好。“看到这么多美食,我开启了吃吃吃、买买买模式,还想多买一些带回家。”正在选购酱牛肉的市民刘晓慧说。

城市烟火气,最抚凡人心。落日西倾,晚风徐徐,行至中山西路民族商场附近的转角巷潮玩步行街,众多商家的缤纷招牌十分吸引眼球,色香味俱全的各类小吃让人味蕾大开。作为呼和浩特市首条HI-BOX集装箱特色潮玩步行街,转角巷主要经营业态有餐饮、网红小吃,配套娱乐、潮玩体验,还布局了时尚零售、休闲娱乐、儿童体验等品牌,集餐饮美食、潮玩娱乐、休闲体验业态于一体,满足市民、游客多元化、个性化、品质化消费需求。

每到夜幕四合之时,楼宇林立、华灯幻彩的中山西路商圈处处散发着现代都市的繁华时尚与烟火气息。民族商场、王府井奥莱、振华广场等商场集聚,是首府市民首选的购物、游玩场所。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进入夏季以来,中山西路商圈大型商场执行夏季营业时间,为广大市民、游客夜间购物、游玩提供了便利。据了解,振华广场22时闭店,新华MALL22时闭店,民族商场21时闭店,王府井奥莱21时闭店,茂业商厦、购物广场周五、周六、周日21时30分闭店,周一至周四21时闭店。

随着夜幕降临,记者来到位于赛罕区丰州路的金游城商圈,美食飘香,街边行人如织,释放城市烟火气的同时,也给予了年轻人更多的选择,有人靠它短暂过渡,有人将它视为梦想、

也有人将其当成创业的跳板……大量年轻摊主的加入,让地摊经济充满活力。

“我们出来摆摊虽然也是想挣钱,但更喜欢卖自己喜欢的东西,比如说鲜花、盲盒、手办、手工艺品、宠物小零食等。”95后摊主王女士白天在商场经营店铺,晚上出来摆摊,一天的营业额十分可观。

社交平台小红书提供的数据显示,近年来,小红书上包含“摆摊”关键词的笔记发布量大幅增长。

在一个经营麻辣羊蹄的摊位前,热气升腾,鲜香四溢,夜市的灯光映照在摊主小姚和络绎不绝的食客脸上,咬上一口麻辣羊蹄,被安慰的不只饥饿的胃,还有忙碌一天的疲劳。看着食客们大快朵颐,小姚脸上挂着满足的笑意。

小姚的一天是从一早到农贸市场采购食材开始的,回到家,他将食材清洗干净,撒上调料腌制。中午,他开始制作美味的麻辣羊蹄,小火慢炖。下午4时,他载着新鲜制作的食材驱车奔赴夜市,麻辣羊蹄正式出摊,美味吸引着顾客,一般出摊到次日零点左右。

“我今年27岁,毕业于内蒙古化工职业学院工业分析与检验专业,在企业工作了两年,还是想换一种方式生活,自己创业,时间也自由,今年是我与女友一起摆摊的第3年,我在摩尔城、凯德茂都摆过摊,来我这的基本都是老顾客,每天营业额在2000元左右。”小姚初尝创业甜头,他说,如果生意好的话,之后准备租一个店面。

从上班族到夜市摊主,小姚身份转变的背后,是年轻人敢闯敢拼的勇气和魄力。地摊经济看似微不足道,却发挥着打通城市生活“毛细血管”的作用。从激活就业力量,到满足群众生活需要,再到充满温情的城市记忆,首府地摊经济也在为经济活力写下朴实而生动的注脚。

夜幕下,不断升温的夜间消费不仅打造出了有品质、有格调的“夜经济”,也让整座座城市变得更加繁荣、开放。盛夏的6月,首府的“烟火气”在升腾,精彩的夏天在继续……



市民在凯德广场夜市摊位选购商品



凯德广场夜市摊位

蒙新集团:用技术创新催生新质生产力

●本报记者 高翠清 李海珍 文/图

2024年3月,远景科技集团与自治区人民政府签订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正式在呼和浩特市成立内蒙古新远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蒙新集团”)。

近日,首創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的零碳产业园被列入美国《时代》2024年全球100家最具影响力企业专题,被评价为推动全球脱碳的重要力量,这意味着蒙新集团打造的零碳产业园再度获得了国际认可。

《时代》评选的全球100家最具影响力企业旨在突出那些对当今世界产生巨大影响,并塑造着全球未来发展趋势的杰出企业。蒙新集团正是这样的一家企业。

“蒙新集团总部设在呼和浩特市,最重要的定位为人才中心、科创中心。”蒙新集团副总经理胡佳铮说,蒙新集团作为自治区大型能源科技集团,聚焦现代能源经济发展,致力于打造全球绿色能源装备研发创新中心,创建国家级能源装备研发创新中心,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全面推动自治区风电、储能、氢能等全产业链建设,用技术创新改造现有生产力,催生新质生产力,推动自治区成为绿色工业新高地、国际贸易新枢纽、中国制造新引擎。

在蒙新集团,记者通过蒙新集团在北方地区的装备制造产业及新能源项目分布图,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到该集团在自治区及其周边地区形成的风、储、氢、动力电池四大产业链集群,包括鄂尔多斯市的零碳产业园、阿拉善盟的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巴彦淖尔市的智能风机装备制造基地、包头市的达茂零碳

产业园、乌兰察布市的超大叶片生产基地、赤峰市的零碳氢能项目、锡林郭勒盟的风储一体化总装基地等。而在呼和浩特市,蒙新集团布局了沙尔沁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武川双百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零碳科创中心、双碳战略人才中心、武川零碳展示园等。

蒙新集团在内蒙古的战略核心就是零碳产业园。2022年,全球首个零碳产业园落地鄂尔多斯市。2023年8月,蒙新集团年产能2GW的沙尔沁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投产,武川零碳展示园正在加紧建设。

“能源转型有一个形象的说法,就是从‘挖’能源转变为‘制造’能源。”张健是蒙新集团首席科学家,他长期投身绿色工业气体技术的运营和管理。“以前全球的能源,要靠挖天然气、挖石油,而新能源的转型是靠‘制造’,我们通过制造风机、储能、电解槽等生产设备,将可再生的风能光能资源,转化为更经济可利用的有形能源、原材料产品。例如绿色氢氨醇构成的‘新石油’。”张健说,蒙新集团在零碳产业园实践的基础上,借助新型电力系统的技术突破,发展绿氢绿氨等新兴产业,实现风光储与氢氨醇生产的耦合,努力打造亚太地区最大氢能枢纽。蒙新集团还将动态模拟数字孪生以及大模型等应用于新型电力系统与动态流程工厂一体化调控中,并广泛应用于零碳产业园场景,使源随荷动、源荷互动,“随风而动”成为可能。“风电发得多,氢氨制造就多,风电发得少,氢氨制造就少。”张健说。



工人正在生产风机主机

蒙新集团的零碳产业园基于创新的可再生能源系统,实现了清洁、稳定、安全的能源供给,形成了工业领域规模化的离网解决方案,释放出可再生能源的技术和人才密集型机构认证的“零碳绿码”,更是保证了“零碳贸易”在全球畅通无阻。

“放手”发展当下,“放眼”蓄势未来。在内蒙古科技“突围”工程中,蒙新集团正在通过自身的技术优势,让自治区风电和储能成为“新煤炭”,电池和氢能成为“新石油”,智能物联网成为“新电网”,零碳产业园成为“新基建”,同时培育绿色“新工业”体系。

厚植独角兽企业成长沃土

近日发布的《2024全球独角兽榜》显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国共有340家独角兽企业,全球排名第二;2023年我国新晋独角兽企业56家,多为智能制造、能源电力等“硬科技”企业。

独角兽企业具有三个重要特征:一是发展速度快,在短短几年内经营规模迅速壮大;二是创新性强,无论是科技创新还是商业模式创新,都具有颠覆性、引领性;三是产品附加值高。因而,这类企业对发展新质生产力意义重大。

近年来,我国新晋独角兽企业呈

现明显“硬科技”属性,智能制造、能源电力赛道数量增长最快,汽车交通、人工智能、医疗健康赛道呈现稳定增长态势。

科技型独角兽企业的迅速成长,离不开我国独特的优势和政府的鼓励支持,离不开市场、营商环境、科技

进步和数字经济等“优质土壤”。我国市场需求规模大且产业门类多、产业链条完整、市场分工细,具有充分培育独角兽企业的市场空间、商业模式探索空间及技术纠错空间。我国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同时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

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大提升了自主创新能力。数字经济的迅猛发展,不断为企业“赋能增智”,有效提升了企业的价值创造能力。此外,政府和市场都为科技型独角兽企业成长提供了“阳光雨露”,不仅对其发展给予政策支持,资本、技术和人才等市场要素也倾向于为其赋能。

当下,我国正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更多科技型独角兽企业持续涌现。科技型独角兽企业是典型的技术和人才密集型企业,对优质生产要素吸附力强,引领技术变革、质量变革和消费变革,是新质生产力的

微观载体之一。培育更多科技型独角兽企业茁壮成长,有利于发展新经济、培育新动能,构筑未来发展新优势。

目前,我国科技型独角兽企业还需进一步提高创新质量,有效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多措并举,积极打造鼓励创新创造的营商环境和政策氛围,精准支持相关企业推进技术革新和需求创造,汇聚多方合力厚植创新沃土,着力培育更多科技型独角兽企业,并助力其实现高阶成长。

(据《经济日报》)

法治政府创建

法治政府建设应知应会知识问答第一百零二期

1. 行政诉讼中,人民法院发现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违纪、犯罪的,怎么办?

答:行政诉讼法规定,人民法院在审理行政案件中,认为行政机关的主管人员、直接责任人员违反政纪的,应当将有关材料移送该行政机关或者其上一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人事机关;认为有犯罪行为的,应当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检察机关。

2. 对行政机关显失公正的处理,人民法院应当怎么办?

答:对显失公正的行政行为,依行政诉讼法规定,人民法院可以判决变更,也就是说,人民法院可以判决撤销或者判决行政机关改变,也可以作出判决代替行政机关原处罚决定而直接对原告生效。

3. 行政机关不履行或者迟延履行义务的,人民法院会怎么判?

答:行政诉讼法规定,被告不履行或者迟延履行法定职责的,判决其在一定期限内履行。应当履行法定职责而不履行或者迟延履行义务的情况主要有:对侵犯人身权利或者财产权利的行为应当制止而不制止;对各种许可证明提出申请应批准而不批准;行政机关对属于自己职责范围内的事项拖延不办或者迟迟不予答复。

4. 在什么情况下人民法院会撤销行政机关的决定,并令其重新处理?

答:行政诉讼法规定,具体行政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判决撤销或者部分撤销,并可以判决被告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主要证据不足的;适用法律、法规错误的;违反法定程序的;超越职权的;滥用职权的。

5. 在什么情况下人民法院会维持行政机关的决定?

答:行政诉讼法规定,具体行政行为证据确凿,适用法律、法规正确,符合法定程序的,判决维持。

6. 行政诉讼中,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履行人民法院判决、裁定怎么办?

答: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履行人民法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作为对方当事人的行政机关有权强制执行,可以依法

强制执行;没有强制执行能力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7.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行政机关的处理决定在法定期限内不起诉又不履行的,会有什么结果?

答:行政诉讼法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具体行政行为在法定期限内不提起诉讼又不履行的,行政机关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或者依法强制执行。

8. 被诉的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不履行人民法院判决、裁定怎么办?

答:被诉的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不履行人民法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第一审人民法院依对方当事人的申请或者依职权,可以采取以下措施:(1)划拨。对应当归还的罚款或者应当给付的赔偿金,人民法院向银行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通知银行从该行政机关的账户内划拨。(2)罚款。行政机关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的,从期满之日起,人民法院对该行政机关按日处50元至100元的罚款。(3)提出司法建议。人民法院可以向被诉的行政机关的上一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人事机关通报该行政机关不履行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的情况,并提出司法建议。接受司法建议的机关,应当根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将处理情况告知人民法院。(4)追究刑事责任。行政机关拒不履行人民法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追究行政机关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的刑事责任。

9. 受到行政机关的不法侵害,可以要求赔偿吗?

答:行政诉讼法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受到行政机关或者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造成损害的,有权请求赔偿。

10. 行政诉讼法对赔偿费用的来源是如何规定的?

答:行政诉讼法规定,赔偿费用,从各级财政列支;各级人民政府可以责令有责任的行政机关支付部分或者全部费用。

(未完待续)

加强法治政府创建 推进民主法治建设